关于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6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等法律法规以及《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8年6月25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A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001	0040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上述恢复大额申购业务具体指取消对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300万元(不含300万元)的申购业务限制。

2、本基金暂不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曾于2018年5月18日发布《关于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宣布自2018年5月21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300万元(不含300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将于2018年6月25日当日起恢复正常申购业务。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 、010-66555662;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中兴通讯"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已于2018年4月18日、2018年06月11日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中兴通讯(股票代码:000063)进行了估值调整。为使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8年06月20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中兴通讯(股票代码:000063)重新估值,按12.02元/股的价格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中兴通讯"后续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合理评估,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必要时进一步确定其估值价格。

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6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泰达宏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6月1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9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0,632,339.0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8年度第2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A	泰达宏利恒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001	00400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92	1.0168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0,632,314.94	24.1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300	0.1300

注:–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6月22日	
除息日	–	2018年6月2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6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6月2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8年6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8年6月2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网站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5)权益登记日之前(含2018年6月22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6)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持有期自红利发放日起计算。

7)咨询办法

(1)申万宏源证券,光大证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2)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010-66555662。

(3)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mfcteda.com。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关于汇添富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增加微众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自2018年6月22日起,汇添富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简称:汇添富理财7天债券A,基金代码:471007)增加微众银行为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

一、新增代销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1	微众银行	www.webank.com	4009998800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微众银行办理本基金的认购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微众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协商一致,自2018年6月20日起,本公司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开展的定投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LOF)A	501057
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LOF)C	501058
添富智能制造股票	005802

二、优惠活动内容

定投优惠方案为:500万以下4折优惠。

三、定投业务提示

1、投资者通过民生证券定投上述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含定投申购费)。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四、其他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

2、投资者在民生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民生证券的规定。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76

网站:www.mszq.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有鱼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鱼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6月22日起,本公司新增有鱼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参与其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1	000366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A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2	000697	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3	000925	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4	000980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B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5	001417	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6	001725	汇添富高端制造股票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7	002746	汇添富多策略定开混合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8	005503	汇添富理财60天债券E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9	470006	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0	470014	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A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11	470028	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	是	是	汇添富基金
12	470030	汇添富理财30天债券A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13	470060	汇添富理财60天债券A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14	471007	汇添富理财7天债券A	否	否	汇添富基金
15	501005	汇添富中证精准医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16	501006	汇添富中证精准医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17	501007	汇添富中证互联网医疗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18	501008	汇添富中证互联网医疗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19	501009	汇添富中证生物科技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20	501010	汇添富中证生物科技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21	501011	汇添富中证中药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22	501012	汇添富中证中药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23	501030	汇添富中证环境治理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24	501031	汇添富中证环境治理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25	501036	汇添富中证500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26	501037	汇添富中证500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27	501043	汇添富沪深300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28	501045	汇添富沪深300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29	501047	汇添富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30	501048	汇添富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31	501305	汇添富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LOF)A	是	是	中国结算
32	501306	汇添富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LOF)C	是	是	中国结算
33	519008	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	是	是	中国结算
34	519066	汇添富蓝筹稳健混合	是	是	中国结算
35	519068	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	是	是	中国结算
36	519069	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	是	是	中国结算
37	519518	汇添富货币A	是	是	中国结算

自2018年6月22日起,投资人可通过有鱼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有鱼基金的规定为准。

二、费率优惠内容

申购费率优惠	定投费率优惠
1折	1折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上述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及定投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有鱼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代销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代销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份额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转换。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汇添富货币基金(A类)、添富通货币基金(A类、B类)份额不足0.01份,其他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4、投资者在有鱼基金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含定投申购费)。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0907378

网站:www.youyufund.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国都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6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都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都多策略
基金主代码	0052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5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规、《国都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都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8年6月25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6月25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
转换转出起始日	–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注:本基金暂不开通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国都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安排如下: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和其他销售机构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10元、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10(=M(1000000	1.20%	–
1000000(=M(5000000	1.00%	–
5000000(=M	1000元/笔	–

注:–

3.2.2 后端收费

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

2、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调整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本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份;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1份时,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的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作赎回处理。

4.2 赎回费率

–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1天(=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365天	0.50%
365天(=N(730天	0.25%
730天(=N	0.00%

注:本基金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30日但少于93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93日但少于186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186日但少于7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25%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调整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本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

7.1.2 场外代销机构

1、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分支机构

网址:www.guodu.com

客服电话:400-818-8118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ib.com.cn

3、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www.gfhfzq.com.cn

4、其他基金销售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7.2 场内销售机构

–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介上。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申购和赎回的场所: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予以公告。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2、申购与赎回的原则:(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申购和赎回的款项支付: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本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4、本公告仅针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开放期内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详细规定,请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刊登在2018年2月13日《中国证券报》,投资者亦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uodu.com)进行查询。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的过往投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符,自主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应遵守"买者自负"的原则,在投资人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关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对持有的部分证券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价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8年6月19日起,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旗下管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天齐锂业(股票代码:002466)、益丰药房(股票代码:603939)、金正大(股票代码:002470)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股票复牌后,若该证券未恢复活跃交易,则股票的估值价格调整为每日收盘价与"指数收益法"估值价格取孰低数;若该证券恢复活跃交易后,则恢复使用每日收盘价作为当日估值价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www.guodu.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2018年5月18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2018年6月21日

§1 重要提示

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212号文《关于准予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5年8月17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15,668,187.5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第二十五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中"二、《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的约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基金合同》应当终止: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的;2、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职责终止,在6个月内没有新基金管理人、新基金托管人承接的;3、《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4、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况。"

根据管理人2018年4月23日发布的《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8年4月19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18年4月23日,自2018年4月24日起进入清算期。

由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4月24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信中证一带一路指数		
场内简称	带路分级		
基金主代码	5020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8月17日		
报告期末(2018年4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14,436,348.7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追求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之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的调整。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并辅之以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等,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收益率+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为股票型指数基金,但由于采取了基金份额分级的结构设计,不同的基金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长信一带一路份额为常规指数基金份额,具有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长信一带一路A份额,则具有预期风险低,预期收益低的特征;长信一带一路B份额由于利用杠杆投资,则具有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高的特征。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一带一路A	长信一带一路B	长信一带一路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带路A	带路B	带路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2017	502018	50201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48,859.00份	948,859.00份	12,538,630.70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预期风险低、预期收益低	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高	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

§3 基金运作情况概述

本基金系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212号文《关于准予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5年8月17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15,668,187.59份基金份额。

因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提议终止基金合同。本基金于2018年3月23日0:00起至2018年4月18日17:0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期间审议了《关于终止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8年4月19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根据基金管理人2018年4月23日发布的《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18年4月23日,自2018年4月24日起进入清算期。

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最后运作日期间,本基金按基金合同约定正常运作。

§4 财务报告

4.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4月23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最后运作日 2018年4月23日
资产:	
银行存款	989,537.07
结算备付金	193,830.55
存出保证金	6,26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35,449.44
其中:股票投资	12,235,449.44
应收利息	2,215.66
资产总计	13,427,296.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最后运作日 2018年4月23日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9,225.14
应付托管费	2,029.52
应付交易费用	2,205.47
其他负债	115,000.00
负债合计	128,460.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3,721,278.30
未分配利润	–422,442.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8,836.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27,296.15

注:1、截至最后运作日,长信一带一路A资产净值为964,040.74元,长信一带一路B资产净值为783,757.53元,长信一带一路资产净值为11,551,037.75元。

2、本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蒋燕华、蔡玉芝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1399737_B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基金财产分配

自2018年4月24日至2018年5月18日止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5.1 资产处置情况

5.1.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人民币193,830.55元,为存放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结算备付金。该款项由已于2018年5月3日划入托管账户。

5.1.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人民币6,263.43元,为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深圳分公司的结算保证金,该结算保证金于清算期间(2018年5月3日)调整为12,864.61元,调整后款项由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垫付,并已于2018年5月18日划入托管账户。基金管理人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5.1.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人民币12,235,449.44元,其中人民币11,785,840.18元已于清算期间处置,剩余交易性金融资产人民币449,609.26元,系因重大事项停牌而未能变现的流通受限股票,明细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终止日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终止日成本总额	终止日估值总额
000063	中兴通讯	2018-4-17	重大事项停牌	20.54	14,392	235,160.31	295,611.68
002051	中工国际	2018-4-4	重大事项停牌	15.62	9,859	206,816.55	153,997.58

根据《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基金资产估值"的约定,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包括股票、权证等),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流通受限证券中工国际最后运作日的估值单价为停牌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流通受限证券中兴通讯最后运作日的估值单价的系本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运用估值技术计算而得。

本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按照本基金所持有证券资产最后运作日的估值价格垫付本基金未能变现的证券资产,具体清算规则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待停牌证券复牌后,为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变现停牌证券。待全部停牌证券复牌并卖出变现后,若变现金额高于基金管理人垫付的金额,则将差额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追偿给基金份额持有人;若变现金额小于基金管理人垫付的金额,则由基金管理人承